

李书元

编著

古代汉语

文选译析



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

古代汉语文选译析

李书元 编著

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

古代汉语文选译析

李书元 编著

出版: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(成都建设北路二段四号)

责任编辑:卿 春

发行: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

印刷:北京市朝教印刷厂

开本:850mm×1168mm 1/32 印张:12 字数:240千字

版次:1993年6月第一版

印次:2005年10月第二次印刷

书号:ISBN 7-81016-928-9/H·12

定价:24.00元

■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■

◆ 本书如有缺页、破损、装订错误,请寄回印刷厂调换。

自序

五十年代初,对吕叔湘、朱德熙两先生合著的《语法修辞讲话》很感兴趣,从此就似乎和“语法”结下了不解之缘。八十年代在电大辅导古代汉语课的学习。中央电大教授们一再强调学习文选要做到“字、词、句都落实”。经过教学实践,我深深体会到,对文选进行语法分析,这是使学生在学文选中做到字、词、句都落实的一种有效办法。这是我编写此书的动机之一。

目前,不论中学语文教材,还是大学语文教材,对于古语文翻译注释者多。对《古代汉语》文选进行翻译者有之,但是专门从语法入手,对“文选”进行语言结构分析的,我还未见到。为了满足社会的实际需要,裨补缺漏,这是我写本书的动机之二。

动机之三是为了多观察、多实验。吕叔湘先生在《把我国的语言科学推向前进》一文中说:“我有一个印象,喜欢搞理论的人多,肯在观察、实验上用功夫的人少,特别是在青年同志里边是如此”。“喜欢搞理论而不愿意进行观察和实验。……不管是哪种动机,都不利于学问的进步,很容易使人成为一个空头理论家。”笔者也觉得,只有观察它,才能认识它。所以要多观察、多实验、多接触语言的实际,才能摸到一些词语组合的规律,才能有所发现,有所提高,

有所前进。我正是本着这一信念而写此书的。

总之，写此书完全是出于语言科学理论的需要和社会实际需要的考虑。

大家知道，文字晚于语言，理性的语法晚于文字。由于古人为文、作注、断句，没有理性的语法知识作指导，往往出现一些错误。即便是今人，有时也在所难免。正如前辈王泗原先生在《古语文例释·自序》中所说：“前人的句法研究开始得很晚，旧注中一些重大错误，多由于不明句法。”“古籍年代久远，传写翻印，不免出错”。“前人注解古书，不免有断句错误的，今人标点，乃至很讲究的书，也不免有断句错误的。”那么如何分清其中的是与非呢？王先生认为方法之一是“要据句法来判断”，“研究古语文必须明了句法和虚词用法”。无疑这是非常正确的。现在我们就用这样的尺度和标准来看看下列的语言句例：

司马迁《报任安书》：“身虽陷败，彼观其意，且欲得其当而报于汉”。彼字不可解。（《古语文例释·自序》）

电大讲义里说：这个“彼”字到底指谁？教科书注释是“指匈奴”，这句话的意思就成了：匈奴观察李陵的意思。这样解释，上下文根本联系不起来。旧的注释是：“彼观，犹观彼也”。这样解释意思上大致讲得通，但第一，要颠倒次序，第二，颠倒之后“彼”字与“其”字重复。这个“观”字在这里不是观看的意思，而是给人看的意思。“彼”字只能是指李陵。

王泗原先生在《古语文例释》的正文里及《自序》中发表了他的看法。他认为“彼字是微的错……微观其意，就是默察其意。”理由

是“意在中,何自观之?是必有状语以限制观字”。“以形近,传写或简坏而误。”

笔者以为讲义对前两种解释的批驳是非常正确的,把“观”字解为给人看也可以,但嫌牵强。因为第一,这里的“观”字既可解为观看,又可解为给人看。教材、旧注、王泗原都是解为观看的。“先王耀得不观兵”(《国语·周语》),“观以珍宝”(《汉书·宣帝纪》)。这里的两个“观”字,只能有“给人看”这一种解释,不能有第二种解释(“观看”),可见“彼观”的“观”字与这两个“观”字是不同的。第二,马建忠认为“彼当太史公自谓”,即“观”的主语是太史公,这就与“彼”字指李陵相背。

王先生的解释是根据文意、字形、必有状语以限制观字几点,进行的一种推测、臆断。虽然举了大量例证,但那都是说明“微”字的含义及其语法意义的,不能证明“彼”就是“微”之误。总之“微”误为“彼”仅仅有可能性,而无必然性。

马建忠“遍查各本,皆用此字,实无他书可为比证”。据此,我们不妨就认定是“彼”字。仍旧据句法来断判,也就是从文意与词语结构两方面来考虑问题。我的结论是“彼”字应断入上句。“身虽陷败〈彼〉,|观(其)意,|〔且欲〕得(其)当而报〈于汉〉”。 “陷败彼”,即陷败于彼,被匈奴包围打败,当了俘虏。后一分句的主语正如马氏所说“当太史公自谓”,省略了。朱东润先生主编的《中国历代作品选》一书中的这一句,正是这样标点断句的,可为佐证。这样,“彼,指匈奴”,与教材解释相同,证明其注不谬。

反对这样断句的人说:你能在古籍中,找到“彼”字作补语的例

证吗？答复是肯的。且看下列之例：

一、言举斯心加诸彼而已。（《孟子·梁惠王上》）

二、徒取诸彼以与此，然且仁者不为，况于杀人以求之乎？（《孟子·告子下》）

三、其在彼邪？亡乎我；在我邪？亡乎彼。（《庄子·田子方》）

四、有人于彼，修上而趋下，末倭而后耳，视若营四海，不知其谁氏之子？（《庄子·外物》）

五、非谓其躁也，谓其为之于此，而成文于彼。（《吕氏春秋·先己》）

六、故君子成乎此而谕乎彼，感乎己而发乎人。（《吕氏春秋·精通》）

七、唯其好之也以异于彼，其好之也欲以明之彼。非所明而明之，故以坚白之昧终。（沙少海《庄子集注·齐物论》）

例七，在陈鼓应的《庄子今注今译》中是这样标点的：

唯其好之也，以异于彼，其好之也，欲以明之。彼非所明而明之，故以坚白之昧终。

“彼”字在古汉语中出现的次数，本来就不多，作补语的“彼”字就更少，作补语而又省略介词“于”字的，那就更是少而又少。虽然如此，但是通过粗略地查找，还是检到了上列七例，足以说明“彼”字，在古汉语中是有作补语的。最能说明问题的是例七，其中的“彼”字既可断入上句（沙少海），又可断入下句（陈鼓应）。这种情形与《报任安书》中的“彼”字相同。陈先生对“欲以明之。彼非所而明之”译作“想彰显于他人。不是别人所非了解不可的而勉强要

人了解”。从译文上看,似乎将“彼”字也断入了上句,断入下句也像是不可解似的。

总之,我以为《报任安书》中的“彼观其意”的“彼”字是可解的,即是把它断入上句,让“彼”作补语。

又《报任安书》:“今少卿抱不测之罪,涉旬月,迫季冬,仆又薄从上雍,恐卒然不可为讳。是仆终已不得舒愤懣以晓左右,则是长逝者魂魄私恨无穷。”

这两句文字中间的“是”字,讲义解为代词“这样”。《古文观止》、《古文精华》的译文,几乎毫无例外地都是作代词处理的。从译文的角度看,这样处理似乎也是可以的。但是仔细推敲文意呢?“是”字前一句的主要意思是:作者担心任安突然被处决,由这个原因导致“是”字后,“仆终已不得舒愤懣以晓左右”的结果。既然前一句是因,后一句是果,那么居于因果之间的“是”字,就只能是因果连词,而不是代词。再从句法结构的另一方面来看,“是”字既然是实词,就得充当句子成分,可是充当什么成分都不合适,既不能作定语又不能作同位语。所以笔者的结论是:这里的“是”字不是代词,而是连词,应当译为“因而”。

又如《答谢民师书》中有一句是“数赐见临”。有一本译注唐宋八大家文选的书,把这句译为“承蒙多次屈驾来访”。把“见临”注为“访问,光临”。这样解释,实际上只是解释了“临”字,而未落实“见”字。这个“见”字是指代性副词,可译为“我”,作“临”的状语。“见临”,应注为“来看我”或者“访问我”。

求物之妙,如系风捕影,能使是物了然心者,盖千万人而不一

遇也，而况能使了然于口与手者乎！（苏轼《答谢民师书》）

有两本书对这一句的译文分别是：

一、探求事物的奥妙，就像要拴住风、捉住影子那样困难，能把事物的奥妙完全考虑清楚的人，大概千万个人里面也遇不到一个，更何况是在语言和文字上都能表达清楚呢？

二、要把事物的精妙之处探求出来，就像要拴住风、捉住影子那样困难，能做到在心里透彻了解事物特点的人，大概在千万个人中遇不到一个，更何况能用口和手把这种特点明白地表达出来呢？

这些书的译文，没有把“是”字译了出来。这个“是”字怎么解呢？这一“是”字，既不是系词也不是代词，而是形容词。应译为“任何，每一”，在文中应该译为“任何事物”或“每一事物”。

从以上句例来看，学习文选要能字、词、句都落实，必须要明了句法结构。只有明了句法结构及虚词用法，才能准确地理解文意，判断是非。王泗原先生说得好，“据句法判断语意及词义的疑难，是研究古语文特别重要的方法。”（《古语文例释·自序》）于富章先生在《古代汉语语法新编》中，讲“因”字的词性时也说：“理解这样的语言现象，该重视其结构特点，尽凭语译实不易区分动词或介词的“因”字。于先生在这里突出了理解结构特点的重要性，也指出了“语译”的局限性。实际上不只是区分动词或介词的“因”字，区分其他虚词甚或某些实词，不重视其结构特点也是不行的。

从此可知研究句法结构的重要性。重视句法结构的分析，正是本书的一个显著特点。

注重多观察、多实验、多接触语言实际，不只是为了增加感性

知识,还为了力图有所发现,有所发展。在编写中,不论遇到什么样的句子,都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,从实际出发,不带框框。正如一位科学家所说:“要把一切成见留在实验室的门外”。

在古代汉语的省略问题上,就发现了一些语法书没有谈到的情况。有些句子两种成分一并省略:有的主谓一并省略,有的谓宾一起省略,有的介宾一起省略。我把这些现象归纳整理成一篇文章,题目叫做《古汉语中两种成分的一并省略》,发表在一九九二年《古汉语研究》杂志第二期上。这也是当初没想到的一项收获。

在处理文言复式虚词上,本书借鉴最新研究成果。洪成玉先生在《古汉语中的复音虚词和固定结构》一文中指出:“把有关的虚词作为一个结构来考虑研究,有助于更准确地理解语意。几个虚词连用,或前后照应,往往在原有意义的基础上,产生一种新的意义。这种新的意义,不是临时性的,而是带有规律性和普遍性。”因此本书把“安得、足以”;“未尝、相与”;“何则、躬自”;“不如、在乎”;“比至、至于”;“假令,然则”;“非……不……”、“有……者……”等等,都是当作“结构”“格式”来处理的。

本人为此书,不可能离开前人研究的成果,对最新研究成果就更感兴趣。较多地参考了楚永安先生的《文言复式虚词》、段德森先生的《实用古汉语虚词详释》、陈梦韶先生的《古代汉语特殊句法》,限于体例,不便一一注明,在这里谨向原书作者致敬!

本书在撰写过程中,郭锡良、楚永安、薛儒章、林乐腾等先生给

予了大力帮助,还得到出版社编辑卿春同志的支持。谨此致谢。

笔者读书不多,知识浅薄,对文中的语言不可能都分析处理得恰当妥帖,考虑不周及谬误之处,在所难免,切望各位专家及广大读者批评指正。

编著者

凡 例

一、本套书是从郭锡良等所著《古代汉语》、中央电大《古代汉语》及全国成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《古代汉语》等教材所涉及的具有代表性的古代散文选编而成,分上下两册出版。本册系上册,共收古代散文三十六篇。

二、本书译析的方法,是以句为单位,逐句进行译析。先用符号标明,再译为现代汉语,后用文字说明。

三、用符号分析单句的成分,分析复句的分句及分句的成分。所用符号有下列几种:

══ 主语的标记。

—— 谓语的标记。

~~~~ 宾语的标记。

( ) 定语的标记。

[ ] 状语的标记。

< > 补语的标记。

~~~~ 兼语的标记。

V 分的标记。所省的是某种成分,再另加某种成分的标记,如“V”省略了主语。“V”,省略了兼语。

⊖……⊖……分句序次的标记。

|……||……复句层次的标记。

四、译文以直译为主,不便于直译处,采取意译。

五、文字说明。大体是较前的文章,分析较详;后面的,说明较略。结构复杂的较难的说明较详;浅易的分析说明较略。凡用符号已经标明的,或者读了译文就可了解的,为简明起见,一般不再作文字说明。有些简略的单句从《泓之战》一文开始,略去了“说明”部分。

六、关于复句,只有一层的称某某复句,如连贯复句,让转复句等。多层的称某某关系,如因果关系,条件关系等。

七、关于词的音义注释,教材已注明的,无须再注,有些词义还可以从揣测译文得知,只有少量生僻字和难字,作了注释或衬充注释。

八、对于文言虚词,因为“实字易训,虚词难释”,(《经传释词·阮元序》)所以本书不得不把它作为分析说明的重点。几乎全部虚词都作了说明。当然重复出现频次太多,有些又能一望而知的,只能在初出现时作些说明,以后就不能多重复了。例如有那么多的判断句,如果把其中的“者”、“也”,都作说明,也太啰嗦了。

九、古汉语语法,目前尚无统一的体系。本书大都按“郭本”语法体系进行分析,或采用较为通行的说法。

十、关于个别有分歧的句式分析,采用本人认为较好的一种说法,其他一般不录,或用“一说”附录于后,以便读者参考。

目 录

目 录

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精卫填海····· | 《山海经》(1) |
| 夸父逐日····· | 《山海经》(3) |
| 汤誓····· | 《尚书》(5) |
| 五柳先生传····· | 陶渊明(8) |
| 螭传····· | 柳宗元(12) |
| 巫山·巫峡····· | 《水经注》(17) |
| 王子坊····· | 《洛阳伽蓝记》(27) |
| 送董邵南序····· | 韩愈(43) |
| 钴鉤潭西小丘记····· | 柳宗元(46) |
| 游褒禅山记····· | 王安石(52) |
| 游天都····· | 徐宏祖(62) |
| 李龙眠画罗汉记····· | 黄淳耀(73) |
| 岳阳楼记····· | 范仲淹(79) |
| 郑伯克段于鄢····· | 《左传》(86) |
| 齐桓公伐楚····· | 《左传》(97) |
| 泓之战····· | 《左传·僖公二十二年》(102) |
| 鞌之战····· | 《左传·成公二年》(107) |
| 晏婴论季世····· | 《左传·昭公三年》(115) |
| 冯谖客孟尝君····· | 《战国策·齐策》(122) |
| 触龙说赵太后····· | 《战国策·赵策》(134) |
| 唐且不辱使命····· | 《战国策·魏策》(144) |
| 鸿门宴····· | 《史记》(150) |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陈涉起义····· | 《史记》(174) |
| 孙臆····· | 《史记》(186) |
| 赵括····· | 《史记》(196) |
| 韩信破赵之战····· | 《史记》(203) |
| 张骞传(节录)····· | 《汉书》(215) |
| 赤壁之战····· | 《资治通鉴》(233) |
| 《张中丞传》后叙····· | 韩愈(260) |
| 谏逐客书····· | 李斯(277) |
| 论积贮疏····· | 贾谊(286) |
| 报任安书····· | 司马迁(294) |
| 出师表····· | 诸葛亮(328) |
| 答李翱书····· | 韩愈(337) |
| 答谢民师书····· | 苏轼(348) |
| 戊午上高宗封事····· | 胡铨(356) |

精 卫 填 海

《山海经》

1·1⊖〔又〕北〈二百里〉，||⊖⊕曰发鸠之山，||⊖(其)上多
柘木；|⊖⊕有鸟〈焉〉，||⊖(其)状如鸟，||⊖⊕文首、白喙、赤足，
||⊖名曰“精卫”，||⊖(其)鸣〔自〕迭。——再向北走二百里，(那
里有座山)叫发鸠山，那山上柘树多；山上生活着一种鸟，它的形状
像乌鸦，花头、白嘴、红脚，名字叫“精卫”，它的叫声很像自己呼叫
自己。

二重复句。第一层⊖⊖⊖与⊖至⊖，连贯关系。第二层⊖⊖
⊖之间，⊖⊖⊖⊖⊖⊖之间，都是连贯关系。

⊖是无主句。“又”，再，上文叙述“神困之山”，这里另叙“发
鸠之山”，以副词“又”表明同一事物的重复出现。“北”，向北去，
方位名词用如动词。“二百里”是数量词组。⊖的主语“山”，省略。
“曰”，叫作，称为，动词。“发鸠之山”中的“之”字，语助词，用于专
用名词之中，起补凑音节的作用。“多”，形容词用如动词。三个
“其”字，都是代词，前者指发鸠山，后二者指代鸟。“如”，像，似，动
词。⊖的主语“鸟”，省略。“文首、白喙、赤足”，是由三个偏正词组
组成的联合词组。“文”，像纹理纵横交错，象形字。《易经·系

辞》：“物相杂、故曰文。”《说文》：“文，错画也。”它的本义是“纹理”，今“天文”、“水文”的“文”还保留了这一意义。由纵横交错的纹理引伸为有色彩的相错杂的花纹，这里用的就是这一引伸义。“喙”，口、嘴，《说文》：“喙，口也。”它既可指鸟兽的嘴，也可以指人嘴。《庄子·秋水》：“今吾无所开吾喙（现在我张不开我的口）”。陈鼓应先生注曰：“喙(huì)，口。”即指人口。成语有“不容置喙”。本文指鸟嘴。“鸣”，动词用如名词。“自”，自己，代词。“诃(xiào)”，呼叫，动词。

1·2 ⊙是(炎帝)之少女，| ⊙名曰女娃——这种精卫鸟原本是炎帝的小女儿，名字叫女娃。

连贯复句。⊙是判断句。“是”，此，指示代词，指代“精卫鸟”。“之”，连词，连接定语和中心语。“少”，在这里是“小”的意思，在甲骨文里“小”与“少”同用。

1·3 ⊙女娃游〈于东海〉，|| ⊙溺而[不]返，| ⊙故为精卫。——女娃到东海出游，淹死了因而没有返回，所以变成了精卫鸟。

二重复句。第一层⊙⊙与⊙，因果关系。“故”，所以，因果连词。第二层⊙与⊙，连贯关系。⊙的主语“女娃”，承前省略。

“于东海”，到东海，介宾词组。“于”，到，介词，引进处所。偏正词组“东海”作介词“于”的宾语。⊙是因果关系的紧缩复句。“而”，因而，因果连词。“不”，否定副词。

1·4 ⊙以〔常〕衔(西山)之木石，| ⊙以堙〈于东海〉。——(精卫鸟)经常衔来西方山上树枝、石块，用来填塞东方的大海。